

凤泉区十届人大
三次会议文件（12）

关于凤泉区 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3 年 3 月 2 日在凤泉区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三次会议上

凤泉区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区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凤泉区 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士提出意见。

一、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发展形势和交织叠加的风险挑战，在区委的正确领导和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指导下，全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重大要求，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坚持“紧日子保基本、调结构保战略”，协调推进兜牢“三保”和项目建设，全区经济运行总体稳定向好。在此基础上，财政收支运行总体平稳。

（一）全区预算执行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

各级人代会批准的 2022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 44528 万元,执行过程中受宏观经济下行、新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等多重因素影响,经报区人大常委会批准,全区一般公共预算调整为 40000 万元,实际完成 40474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1.2%,同比增长 2.0%。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65862 万元,执行中受上级补助、地方政府债券等因素影响,调整为 61334 万元,实际完成 63439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3.4%,同比下降 40.8%。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各级人代会批准的 2022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6337 万元,支出预算 3319 万元。执行中受上级补助、地方政府债券等因素影响,经区人大常委会批准,将收入预算调整为 34895 万元,实际完成 19542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56%,同比下降 7%。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2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级补助收入 42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87 万元,总收入 129 万元,本年度无支出。

(二) 区本级预算执行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

区十届人大一次会议批准 2022 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 9992 万元,执行过程中受宏观经济下行、新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等多重因素影响,经报区人大常委会批准,调整为 9789 万元,实际完成 10632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8.6%。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

算 65862 万元，执行过程中因上级补助、地方政府债券等因素，调整为 58491 万元，实际完成 56949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7.4%。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区十届人大一次会议批准 2022 年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6337 万元，支出预算 3319 万元。执行中受上级补助、地方政府债券等因素影响，经区人大常委会批准，将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调整为 34865 万元，实际完成 19517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56%，同比下降 1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2 年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级补助收入 42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87 万元，总收入 129 万元，本年度无支出。

（三）2022 年政府债务情况

1. 债务限额：2022 年全区政府债务限额 9076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47060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43700 万元。

2. 债务余额：2022 年底，全区政府债务余额 84187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40807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43380 万元，政府债务余额均不超过债务限额。

3. 还本付息：2022 年全区债务还本支出 4545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4445 万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100 万元。全区债务付息支出 214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1251 万元，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889 万元。

（四）落实人大决议和主要财政工作情况

1. 全力扛稳主业主责，财政收入实现稳中有进。面对前期财税收入连续多月处于负增长的巨大压力，我们始终保持勇往直前、奋力拼抢的姿态，全力冲刺年度目标，实现财政收入稳中有进，增速“由负转正”，全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40474万元，同比增长2.0%，增幅居全市第11位，较去年同期进3位，四个主城区排名第2位，较去年同期进2位。

2. 全力争取政策资金，支撑保障能力明显提升。一是努力申请专项债券。紧跟政策积极谋划，全年申报专项债项目3个，争取专项债资金2.7亿元，较2021年增加1.4亿元，同比增长104%。二是争取资金不断提质扩量，全区争取上级资金达7.6亿元，同比增长5.6%，有效缓解了支出压力，弥补了财力缺口，使财政支出在举步维艰中得到较好保障。三是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6.34亿元，其中“三保”共支出3.66亿元，占比57.7%，“三保”底线兜紧兜牢兜实。

3. 全力加大民生支出，民生福祉持续增进提高。坚持把民生作为优先保障领域，不断加大投入力度，把有限的财政资金用到距离老百姓最近的地方，努力增进人民福祉。2022年，落实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支出2711.2万元；城乡居民社会养老资金2415.67万元；中小学校教育公用经费1149.62万元；退役军人优抚、安置补助、义务兵优待金和区别优待金等优抚资金929.15万元；耕地地力保护补贴722.94万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640.52万元；城乡低保金579万元；

就业补贴 353 万元等。

4. 全力落实惠企政策，经济运行实现稳中向好。在财政极端困难情况下，不讲条件、不打折扣，坚决以最大力度、顶格标准落实组合式减税降费政策，全区完成减免税费 24177 万元，增长 30.57%，其中留抵退税 10127 万元，有力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推动惠企政策“精准滴灌”“直达快享”，提高服务效能，解决困难，减轻负担，提振信心，全力兑现科技专项资金、满负荷生产奖励资金、制造业企业高质量发展专项等惠企资金 1000 余万元。

5. 全力推进财政改革，治理能力持续提质增效。一是稳步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创新重点项目财政绩效评价方式，探索建立预算绩效指标体系、标准库、制度库，选择重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更好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二是优化营商环境，取消履约保证金和投标保证金，免收招标文件费用，促进政府采购领域公平竞争，为中小微企业实现融资贷款 1500 万元，建立“优化营商环境承诺制”和“政府采购工作提醒制”，缩短手续办理时间，提高审批效率。三是扎实推进全区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工作，全年共发放补贴项目 296 项，落实补贴资金 3770.75 万元，惠及群众达 15 万人次，我区“一卡通”工作多次受到省、市、区通报表扬。四是进一步理顺区与乡（镇）、街道办事处财权事权分配关系，不断优化完善乡镇（街道）财政体制，有效调动乡镇（街道）科学发展、培植

税源、壮大经济、组织收入的积极性。

6. 全力筑牢风险防线，政府债务管理规范有序。紧紧围绕防范化解地方隐性债务风险的决策部署，年初制定债务化解计划，全年妥善有序化解债务存量，加强常态化监测，引导部门规范使用债券资金，切实防范政府债务风险。2022年，我区债务余额总计93878万元，其中：法定债务余额84187万元，隐性债务余额9691万元，结合我区综合财力测算，债务率为97.8%，风险等级为绿色，在可控范围内。

这些成绩的取得，是全区各部门齐心协力、艰苦奋斗的结果。与此同时，我们也应清醒地看到，当前财政运行和预算管理工作还面临一些问题和挑战，主要是：一是财政增收乏力，我区龙头企业、领军企业少，产业集群发展尚未形成规模，财政增收依然困难。二是收支矛盾依然突出，减收增支事项较多，财政运行较为困难，“三保”压力较大。三是政府债务陆续到期，财政还本付息刚性兑付压力较大。四是过紧日子的思想还没有完全树牢，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不够。对此，我们将认真研究，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加以解决。

二、2023年预算草案情况

2023年是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全面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也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重要一年。精准研判财政经济形势，合理编制财政收支预算，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对保持经济社会

持续健康平稳运行、推动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一）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和编制原则

2023 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紧日子保基本、调结构保战略”，持续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优化财政支出结构，集中财力保障中央、省、市和区重大战略决策部署落实；坚持预算法定，落实部门和单位预算管理主体责任，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支出使用效果；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切实防范财政运行风险，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2023 年预算编制的基本原则是：精准测算，确保年度收支平衡。考虑疫情形势好转、缓税政策到期等因素，精准测算财政增长预期。以收定支，收支平衡，不留硬性缺口。兜牢“三保”，预算安排突出重点。坚持兜牢兜实“三保”底线，坚决落实过紧日子各项要求，行政事业单位原则上整合压减一般性、非刚性支出。坚持法定，强化管理硬化约束。严格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编制预算，着力提升制度执行力，维护法律的权威性和制度的刚性约束力。讲求绩效，优化配置提高效益。加强绩效监控和评价结果运用，大力削减或取消低效无效支出，着力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二）2023 年区级收支预算

1. 一般公共预算

收入安排情况：根据区委经济工作会议确定的 2023 年经济发展目标，综合考虑国家财税政策调整和增减收因素，2023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安排 44522 万元，比去年完成数 40474 万元增加 4048 万元，增长 10%。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达到 10672 万元，较去年完成数 10632 万元增加 40 万元。

支出安排情况：根据收入安排情况，加上上级补助、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上年结余等资金，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可支配收入为 71200 万元，安排支出 71200 万元。

按资金性质分类主要支出项目是：

人员经费支出安排 33200 万元；

部门基本运转经费安排 1730 万元；

民生及各项专项经费安排 36270 万元。

按功能分类科目分类主要支出项目是：

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与服务支出 12463 万元；

国防支出 70 万元；

公共安全支出 428 万元；

教育支出 18935 万元；

科学技术支出 321 万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52 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30 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 6256 万元；

节能环保支出 918 万元;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3664 万元;
农林水事务支出 3561 万元;
交通运输支出 1586 万元;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38 万元;
商业服务业支出 224 万元;
金融支出 120 万元;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 1600 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 1104 万元;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71 万元;
其他支出 7 万元;
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1326 万元;
预备费 750 万元;
丧葬费 300 万元;
化债资金 2338 万元;
预留资金 738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3 年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2500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 23000 万元、上年结余 10397 万元资金，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35897 万元，安排支出 35897 万元。主要支出科目情况：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2000 万元;
污水处理费安排支出 500 万元;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支出 33397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年结余 129 万元，支出安排 129 万元。

三、2023 年工作措施

(一) 强化收入征管，确保应收尽收。一是做实做细收入征管，继续发挥财政运行专班作用，强化经济运行分析，每周调度，每月考核，具体问题具体分析，确保实现收入预期。二是全面完善综合治税，每季度安排一项综合治税计划，加大企业占地核查力度，确保耕地占用税、土地使用税等应收尽收、足额入库。三是结合区委、区政府重点工作部署用足用活各项优惠政策，培植骨干税源，壮大财源建设。

(二) 统筹安排支出，保障重点工作。一是硬化预算约束，严格按照预算拨款，严禁无预算、超预算拨款。二是注重财政资金统筹使用，持续压缩一般性支出，盘活财政沉淀资金，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三是严控超借现金，绷紧库款调度，加强国库库款管理。四是从严控制新增暂付款，制定清理计划，把准工作时序，确保如期完成存量消化任务，实现存量“清零”。

(三) 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兜牢“三保”底线。一是严格执行《关于进一步落实勤俭节约坚持过紧日子要求严格财政支出管理的若干措施》，真正将过紧日子要求落到实处。二是坚持量入为出、精打细算、节用裕民，继续大力度压减非必要非急需支出，保重点、保民生，腾出更多可用财力用在民生保障

上，真正做到用政府的“紧日子”换百姓的“好日子”。三是严格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统筹安排各项财政资金，坚决扛稳兜牢“三保”底线。

（四）深化财政体制改革，促进经济发展。以建立现代财政制度为目标，加强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的配套衔接。结合我区实际情况，依据财政体制结算评估结果，进一步调整和完善区对乡财政管理体制，理顺区乡财政分配关系，不断强化基层公共服务保障能力，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进一步鼓励乡镇办主动发展经济，充分调动创收积极性，为全区高质量发展提供财力保障。

（五）全面推进绩效管理，完善工作机制。实施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强化事前绩效评估，严格绩效目标管理，推进绩效管理与预算管理紧密结合，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编制、执行和监督，加快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同政策完善、预算安排和改进管理的有机结合，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六）强化政府债务管理，防范债务风险。切实做好专项债券争取工作，加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储备和前期管理。扎实做好专项债券资金支出工作，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妥善处置和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存量，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积极稳妥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

(七) 严格执行同级人大决议。认真落实同级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关预算决算决议，充分听取意见建议。严格履行预算调整程序，预算执行中出现预算调整事项，依法报同级人大或其常委会审查批准，准确向人大报告支出预算和政策情况，积极主动接受人大监督。

各位代表，2023 年财政改革发展任务艰巨繁重。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区委坚强领导和区人大、区政协监督指导下，认真落实本次会议决议，锐意进取、真抓实干，为推动经济发展提质增速，保持社会大局稳定，加快建设现代化凤泉贡献财政力量。